



当前位置: 首页 > 公开

信息名称: 教育部办公厅 国铁集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便利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购买优惠火车票的通知
信息索引: 360A15-07-2023-0008-1 生成日期: 2023-05-11 发文机构: 教育部办公厅
发文字号: 教学厅函〔2023〕4号 信息类别: 高等教育
内容概述: 教育部办公厅、国铁集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便利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购买优惠火车票的通知》。

教育部办公厅 国铁集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便利 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购买优惠火车票的通知

教学厅函〔2023〕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各铁路局集团公司：

为进一步做好普通高等学校学生优惠火车票购售工作，方便学生乘车出行，教育部、国铁集团决定自2023年起，对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含研究生培养单位）学生往返家庭与学校区间乘坐火车，提供在线优惠资质核验服务。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各高校和各铁路部门要充分认识实施在线优惠资质核验是推进信息化建设、方便学生购票出行的重要举措，具有重要意义。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要及时准确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www.chsi.com.cn>，以下简称学信网）上注册学生信息，铁路部门要及时提供学生优惠资质核验服务，确保高校学生顺利出行。

二、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在铁路12306客户端学生专区（以下简称12306学生专区）中准确填写个人信息和与学生证上一致的优惠乘车区间，经铁路12306系统与学信网进行线上信息比对，完成学生优惠资质核验后，即可享受火车票优惠购票政策。

三、铁路部门仍保留线下核验渠道，普通高等学校持有火车票学生优惠卡的学生，仍可选择在铁路线下渠道进行优惠资质核验。

四、被普通高等学校录取的新生从家庭所在地前往高校报到时，仍需持录取通知书到车站人工窗口核验优惠资质，购买学生优惠火车票。

五、非普通高等学校符合优惠条件的学生目前仍按原方式在铁路线下渠道进行优惠资质核验。

六、工作要求

(一)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各高校要严格按照《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办法》要求，按时完成新生学籍电子注册和在校生学年电子注册，确保注册信息及时、准确、完整。

(二) 各高校仍要在学生证上准确填写学生往返家庭与学校优惠乘车区间，并加盖学校公章，以便铁路部门核验学生优惠乘车区间。

(三) 使用火车票学生优惠卡的学生所在学校要规范优惠卡的发放和管理，做好学生优惠信息录入、更改等工作。

(四)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各高校和各铁路局要密切配合，加强对学生购票工作的组织管理。要不断增强服务意识，每学期放假前后对12306学生专区购票进行宣传，在车站售票、候车等公共场所进行公告，提醒学生使用铁路12306网 (<https://www.12306.cn>, APP名称为“铁路12306”) 购买火车票，注意保护个人信息。

(五)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及时将本通知转发至本行政区域内普通高等学校。

(六) 在12306学生专区优惠资质核验无法通过的学生，若为学籍电子注册相关问题请及时联系所在高校，其他问题请咨询国铁集团铁路客服或学信网客服。

联系单位及电话：

国铁集团铁路客服电话 12306

学信网客服电话 010-67410388

教育部办公厅

国铁集团办公厅

2023年2月6日



扫一扫分享本页

发布日期：2023-05-11 来源：教育部 下载 收藏

责任编辑：谢沂楠



政府网站
找错

网站声明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版权所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中文域名：教育部.政务

